

交通部主管非營業基金 113 年度決算評估報告

二、國道通行費逾期欠費及待退還儲值金均逐年攀升，允宜研謀改善收費制度，俾兼顧國道基金財源穩定與用路人權益保障

國道公路建設管理基金(以下簡稱國道基金)113 年度「通行費收入」預算數 233 億元，決算數 253 億 5,454 萬 9 千元，較 112 年度決算數減少 1 億 6,032 萬 5 千元。經查：

(一)逾期欠費問題雖經多年催收，仍逐年攀升，允宜研擬更有效欠費催收機制，俾維基金財源

國道高速公路自 102 年 12 月 30 日改採以車輛歸戶方式，按車輛行駛里程計費，為增進國道用路人繳費便利性，交通部高速公路局(以下簡稱高公局)提供多元繳費管道及預儲帳戶機制。惟制度實施多年，通行費逾期欠費情形仍未見改善，截至 113 年底累計欠費金額已攀升至 13.26 億元，較 108 年底 8.77 億元，增加逾 4.49 億元(詳表 1)，顯示未補繳逃欠費與日俱增，允宜檢討欠費催收作業及管控機制之有效性，以提升通行費逾期欠費催收成效，並減少新增欠費案件，俾維基金財源穩健。

表 1 國道基金 108 至 113 年底通行費逾期欠費統計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累計至 108 年底	累計至 109 年底	累計至 110 年底	累計至 111 年底	累計至 112 年底	累計至 113 年底
計次收費 (95 至 102 年底)	17,356	15,274	13,871	12,694	11,817	11,228
計程收費	859,666	919,438	1,004,727	1,063,749	1,176,375	1,315,155
合計	877,022	934,712	1,018,598	1,076,443	1,188,192	1,326,383

說明：1. 計次收費累計至 102 年底逾期欠費計 2,900 萬 6 千元。

2. 計程收費階段，用路人通行後約有近 3 個月自行繳費期間，未繳納者高公局寄發具行政處分性質通知，再給予約 1 個月繳納期限，仍未繳納者帳務上始列為「欠費」，故 113 年底結算之欠費其交易月份係至 8 月底。

資料來源：高公局提供；本中心製表。

(二)用路人待退還儲值金逐年攀升，允宜研謀改善，以強化預儲

帳戶管理機制，並保障用路人權益

自 eTag 電子收費制度上路以來，截至 113 年底電子收費累計有效用戶數達 832 萬 4,561 輛(eTag+預約用戶)¹，其中部分用路人使用預儲帳戶進行通行費扣款，截至 113 年底，預儲帳戶累計待退還儲值金已達 137 萬 2,899 筆，金額達 4.54 億元(詳表 2)。詢據高公局說明，車輛於監理機關辦理買賣過戶及報廢等異動登記，或車主終止 eTag 服務時，得透過客服電話、線上服務、網站或臨櫃服務中心等管道申請退費。惟依 110 至 113 年度資料觀之，用路人因車輛異動或終止服務所形成之待退還儲值金筆數及金額均呈逐年增加之趨勢(詳表 2)，顯示相關退費提醒及宣導機制仍有精進空間，允宜研謀強化退費通知與帳戶管理措施，以降低未申辦退費案件累積情形，並提升預儲帳戶資金管理效率，並保障用路人權益。

表 2 國道基金 99 至 113 年度用路人待退還儲值金統計表

單位：筆；新臺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99 至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合計
筆數	779,871	126,060	141,037	157,131	168,800	1,372,899
待退費金額	248,940	42,870	48,481	54,134	59,244	453,669

資料來源：高公局提供；本中心製表。

綜上，國道通行費制度為提升用路人繳費便利而提供預儲帳戶等機制，惟制度實施多年，逾期欠費金額仍持續累積，另用路人未申辦退還之儲值金亦逐年增加，顯示相關制度設計與管理機制仍有檢討空間，允宜研謀改善通行費收費及預儲帳戶管理制度，俾兼顧基金財源穩定與用路人權益保障。

(分機：8657 鄧可容)

¹ 參據交通部 113 年交通年鑑。